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19-104

##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18日送达。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11:30时起，在公司六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现场出席的监事3人。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少龄先生召集并主持。

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9-105），《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106）。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议同意提名陈利科先生、李泽宇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一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前述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且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将采用累积投票制。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目前国内上市公司监事津贴的总体水平，结合深圳、本公司及监事候选人在公司领取的其他职务薪酬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津贴为每年 1 万元（含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发放方式实行年底一次发放。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0 月 28 日

##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 陈利科先生：

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研发部总监，并兼任东莞美盈森监事、中山美盈森监事。

截至目前，陈利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利科先生不存在下列情形：

-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 (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 (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陈利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李泽宇女士：

199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7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总经办秘书处主任。

截至目前，李泽宇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泽宇女士不存在下列情形：

-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 (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 (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李泽宇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